

证券代码：873818

证券简称：帕科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帕科视讯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，公司股东以现场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3 日 14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818	帕科科技	2023 年 10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众创路 309 号当虹大厦六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注册地址拟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众创路 309 号 6 楼 601 室。

针对前述变更，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四条拟变更为“公司住所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众创路 309 号 6 楼 601 室”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《公司章程》的最终修订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、工商核准结果为准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最新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13 日 13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众创路 309 号当虹大厦六楼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王兴 1338622368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帕科视讯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帕科视讯科技（杭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26 日